

##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环球印务”）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4年6月25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26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目前公司总股本320,04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6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没有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20,0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6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324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

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72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36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 年 8 月 15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 年 8 月 16 日。

###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4 年 8 月 15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005	陕西医药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08*****882	香港原石国际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4 年 8 月 7 日至登记日：2024 年 8 月 15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 六、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投资部

咨询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一路 32 号

咨询联系人：吴潇、高笑

咨询电话：029-68712188

咨询传真：029-88310756

咨询邮箱：[security@globalprinting.cn](mailto:security@globalprinting.cn)

## 七、备查文件

-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九日